

121

2、得分证件统计表

项目名称：临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承检机构定点采购项目

包号：包1

供应商名称：青岛中一监测有限公司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设备条件 (10分)	<p>1、仪器设备</p> <p>(1) 供应商具备承担多项目、多频次检测任务所需的仪器设备，同时具备 HPLC(高液相色谱仪)、GC(气相色谱仪)、UV(紫外分光光度计)、AFS(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AAS(原子吸收光谱仪)、微波消解仪、荧光定量 PCR 等(或同功能设备)仪器设备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p> <p>(2) 在满足基础分 3 分的基础上，每多增加 1 台 GC/MS(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LC/MS/MS(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ICP(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R(近红外光谱仪)、IC(离子色谱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注：若供应商实验室不满足第(1)项基础要求的，则以下第(2)项评分为 0 分。须将仪器设备采购发票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设备条件】模块，且发票载明的采购单位与参与本项目供应商的单位名称一致，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8分
		<p>2、抽样车辆</p> <p>本公司拥有 8 辆及以上专门抽样车辆的得 2 分，5 辆及以上的得 1 分。</p> <p>注：需将车辆(所有人须为供应商)行驶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设备条件】模块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2分
		<p>小计(以上硬件设备及车辆须在《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中详细体现，并以此表体现的设备情况为准进行评分，未体现的不得分。)</p>	10分
2	实验室条件 (3分)	<p>供应商具有独立的检测检验实验室：实验室面积小于 1000(不含) m² 的得 1 分；1000-2000 m²(不含)的得 2 分；大于 2000 m²(含)的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注：实验室若为供应商自有产权，需提供产权证明(原件扫描件或公</p>	3分

		证件原件扫描件)或购房合同原件扫描件; 实验室若为租赁场地, 需提供该场地在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以及实验室布局平面图、外观照片扫描件为准。实验室所在地以资质认定证书原件扫描件为准。需将以上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实验室条件】模块,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3	供应商综合实力 (8 分)	1、实验室资质 (1) 实验室具有农业 CATL 证书的得 1 分; (2) 实验室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3 分。	4分 4
		2、保健食品检测资质: 具有 CMA 食品检测能力认证证书(须附保健食品检测能力附表及相关材料)的得 2 分。	2分 2
		3、具有食品检测领域相关的专利证书, 每提供 1 项专利证书得 1 分, 本项最高得 2 分。	2分 2
		小计(注: 需将以上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企业各类证书】模块,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分 8
4	专业技术人员 (8 分)	1、供应商组建的专门抽样队伍且抽样人员 30 人及以上的得 2 分, 20 人及以上的得 1 分。 注: 需将以上人员近半年(2023 年 10 月-2024 年 03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分
		2、人员配置中每具有 1 名中级职称的得 1 分, 每具有 1 名高级职称的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6 分。	8
		小计(注: 需将以上人员的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半年(2023 年 10 月-2024 年 03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或者社会保障资金缴纳专用凭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分
5	快检运营服务 (3 分)	1、提供 1 名或者 1 名以上专业的食品快速检测人员在甲方指定检测地点做检测; 2、检测数据每天需张贴在公示栏并及时记录台账;	3分 3

		<p>3、在甲方指定检测地点的食品快速检测批次能够达到采购方要求的批次任务；</p> <p>4、提供检测设备的补充及更新并提供试剂。</p> <p>提供以上项目的快检运营服务承诺书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1）以上加分项，供应商所涉及的项目须在成交后签订的合同中列明。（2）上述材料原件扫描件需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快检运营服务】模块中，否则不得分。</p>																																									
6	服务效能（1分）	<p>为确保需冷藏冷冻样品及时送交实验室，便于开展应急抽检等工作，样品抽取后可在 2 小时（车程）内进实验室的得 1 分。</p> <p>注：由供应商填报实验室所在地自行承诺驾车路程所需时间，并将证明材料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服务效能】模块中，否则不得分。</p>	0分 0																																								
7	供应商业绩（2分）	<p>供应商每提供 1 份 2021 年 04 月 01 日（含，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的食品抽检项目业绩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注：需同时将同类项目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及中标公告网络截图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近年来完成业绩】模块，否则不得分。</p>	2分 2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项目名称</th> <th>签订时间</th> <th>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th> <th>得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食品抽检项目</td> <td>2022年1月19日</td> <td>提供<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input type="checkbox"/></td> <td>1分</td> </tr> <tr> <td>2</td> <td>威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选定食品抽检第三方检测机构项目</td> <td>2022年5月24日</td> <td>提供<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input type="checkbox"/></td> <td>1分</td> </tr> <tr> <td>3</td> <td>枣庄市2022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项目</td> <td>2022年5月20日</td> <td>提供<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input type="checkbox"/></td> <td>1分</td> </tr> <tr> <td>4</td> <td>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食品流通环节专项抽检项目（第2标包）</td> <td>2022年10月27日</td> <td>提供<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input type="checkbox"/></td> <td>1分</td> </tr> <tr> <td>5</td> <td>2023年度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检测承检机构采购项目</td> <td>2023年4月7日</td> <td>提供<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input type="checkbox"/></td> <td>1分</td> </tr> <tr> <td>6</td> <td>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食品安全抽检政府采购项目</td> <td>2023年3月23日</td> <td>提供<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input type="checkbox"/></td> <td>1分</td> </tr> <tr> <td colspan="4">小计</td> <td>2分</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	得分	1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食品抽检项目	2022年1月19日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分	2	威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选定食品抽检第三方检测机构项目	2022年5月24日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分	3	枣庄市2022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项目	2022年5月20日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分	4	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食品流通环节专项抽检项目（第2标包）	2022年10月27日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分	5	2023年度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检测承检机构采购项目	2023年4月7日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分	6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食品安全抽检政府采购项目	2023年3月23日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分	小计				2分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	得分																																							
1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食品抽检项目	2022年1月19日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分																																							
2	威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选定食品抽检第三方检测机构项目	2022年5月24日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分																																							
3	枣庄市2022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项目	2022年5月20日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分																																							
4	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食品流通环节专项抽检项目（第2标包）	2022年10月27日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分																																							
5	2023年度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检测承检机构采购项目	2023年4月7日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分																																							
6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食品安全抽检政府采购项目	2023年3月23日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分																																							
小计				2分																																							

合计	34分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孙功勋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郭勇 李峰 李根

注：①此表可根据本企业提供证书的情况自行调整或扩展；②本表仅作方便评审使用，磋商时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3、如果本表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以磋商文件要求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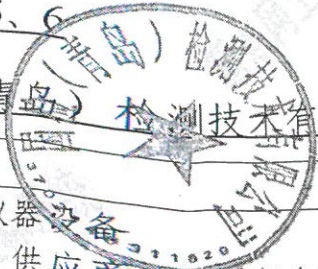
2、得分证件统计表

得分证件统计表

项目名称：临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承检机构定点采购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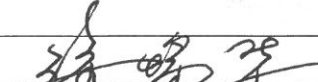
包号：1、2、3、4、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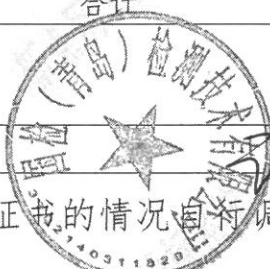
供应商名称：国检（青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设备条件 (10分)	<p>1、仪器设备</p> <p>(1) 供应商具备承担多项目、多频次检测任务所需的仪器设备，同时具备 HPLC(高液相色谱仪)、GC(气相色谱仪)、UV(紫外分光光度计)、AFS(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AAS(原子吸收光谱仪)、微波消解仪、荧光定量 PCR 等(或同功能设备)仪器设备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p> <p>(2) 在满足基础分 3 分的基础上，每多增加 1 台 GC/MS(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LC/MS/MS(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ICP(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R(近红外光谱仪)、IC(离子色谱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注：若供应商实验室不满足第(1)项基础要求的，则以下第(2)项评分为 0 分。须将仪器设备采购发票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设备条件】模块，且发票载明的采购单位与参与本项目供应商的单位名称一致，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3
		<p>2、抽样车辆</p> <p>本公司拥有 8 辆及以上专门抽样车辆的得 2 分，5 辆及以上的得 1 分。</p> <p>注：需将车辆（所有人须为供应商）行驶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设备条件】模块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2
		<p>小计（以上硬件设备及车辆须在《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中详细体现，并以此表体现的设备情况为准进行评分，未体现的不得分。）</p>	10
2	实验室条件 (3分)	<p>供应商具有独立的检测检验实验室：实验室面积小于 1000(不含)m² 的得 1 分；1000-2000 m²(不含)的得 2 分；大于 2000 m² (含)的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注：实验室若为供应商自有产权，需提供产权证明(原件扫描件或公证件原件扫描件)或购房合同原件扫描件；实验室若为租赁场地，需提供该场地在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以及实验室布局平面图、外观照片扫描件为准。需将以上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实验室条件】模块，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3
3	供应商综合实力 (8分)	<p>1、实验室资质</p> <p>(1) 实验室具有农业 CATL 证书的得 1 分；</p> <p>(2) 实验室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3 分。</p>	8

		2、保健食品检测资质：具有 CMA 食品检测能力认证证书(须附保健食品检测能力附表及相关材料)的得 2 分。 2	2																				
		3、具有食品检测领域相关的专利证书，每提供 1 项专利证书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2 小计（注：需将以上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企业各类证书】模块，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2																				
4	专业技术人员（8分）	1、供应商组建的专门抽样队伍并且抽样人员 30 人及以上的得 2 分，20 人及以上的得 1 分。 注：需将以上人员近半年（2023 年 10 月-2024 年 03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6																				
		2、人员配置中每具有 1 名中级职称的得 1 分，每具有 1 名高级职称的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2																				
		小计（注：需将以上人员的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半年（2023 年 10 月-2024 年 03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或者社会保障资金缴纳专用凭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																				
5	快检运营服务（3分）	1、提供 1 名或者 1 名以上专业的食品快速检测人员在甲方指定检测地点做检测； 2、检测数据每天需张贴在公示栏并及时记录台账； 3、在甲方指定检测地点的食品快速检测批次能够达到采购方要求的批次任务； 4、提供检测设备的补充及更新并提供试剂。 提供以上项目的快检运营服务承诺书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1）以上加分项，供应商所涉及的项目须在成交后签订的合同中列明。（2）上述材料原件扫描件需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快检运营服务】模块中，否则不得分。	3																				
6	服务效能（1分）	为确保需冷藏冷冻样品及时送交实验室，便于开展应急抽检等工作，样品抽取后可在 2 小时（车程）内进实验室的得 1 分。 注：由供应商填报实验室所在地自行承诺驾车路程所需时间，并将证明材料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服务效能】模块中，否则不得分。	0																				
7	供应商业绩（2分）	供应商每提供 1 份 2021 年 04 月 01 日（含，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的食品抽检项目业绩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注：需同时将同类项目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及中标公告网络截图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近年来完成业绩】模块，否则不得分。	2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项目名称</th> <th>签订时间</th> <th>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th> <th>得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政府采购项目</td> <td>2021.6.25</td> <td>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td> <td>1</td> </tr> <tr> <td>2</td> <td>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食品抽检项目</td> <td>2022.3.30</td> <td>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td> <td>1</td> </tr> <tr> <td>3</td> <td>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经费</td> <td>2021.6.21</td> <td>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td> <td></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	得分	1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政府采购项目	2021.6.25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2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食品抽检项目	2022.3.30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3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经费	2021.6.21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	得分																	
		1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政府采购项目	2021.6.25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2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食品抽检项目	2022.3.30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3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经费	2021.6.21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4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2021.06.21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5	2021 年度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第三方食品检测机构项目	2021.4.22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小计				34
合计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刘龙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注：①此表可根据本企业提供证书的情况自行调整或扩展；②本表仅作方便评审使用，磋商时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3、如果本表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以磋商文件要求为准。

103

得分证件统计表

项目名称：临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承检机构定点采购项目

包号：包1、包2、包3、包4、包5、包6

供应商名称：中维安全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设备条件 (10分)	1、仪器设备 (1) 供应商具备承担多项目、多频次检测任务所需的仪器设备，同时具备HPLC(高液相色谱仪)、GC(气相色谱仪)、UV(紫外分光光度计)、AFS(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AAS(原子吸收光谱仪)、微波消解仪、荧光定量PCR等(或同功能设备)仪器设备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2) 在满足基础分3分的基础上，每多增加1台GC/MS(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LC/MS/MS(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ICP(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R(近红外光谱仪)、IC(离子色谱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若供应商实验室不满足第(1)项基础要求的，则以下第(2)项评分为0分。须将仪器设备采购发票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设备条件】模块，且发票载明的采购单位与参与本项目供应商的单位名称一致，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
		2、抽样车辆 本公司拥有8辆及以上专门抽样车辆的得2分，5辆及以上的得1分。 注：需将车辆(所有人须为供应商)行驶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设备条件】模块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2
		小计(以上硬件设备及车辆须在《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中详细体现，并以此表体现的设备情况为准进行评分，未体现的不得分。)	10
2	实验室条件 (3分)	供应商具有独立的检测检验实验室：实验室面积小于1000(不含)m ² 的得1分；1000-2000m ² (不含)的得2分；大于2000m ² (含)的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实验室若为供应商自有产权，需提供产权证明(原件扫描件或公证件原件扫描件)或购房合同原件扫描件；实验室若为租赁场地，需提供该场地在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以及实验室布局平面图、外观照片扫描件为准。实验室所在地以资质认定证书原件扫描件为准。需将以上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实验室条件】模块，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3
3	供应商综合实力 (8分)	1、实验室资质 (1) 实验室具有农业CATL证书的得1分； (2) 实验室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3分。	4
		2、保健食品检测资质 ：具有CMA食品检测能力认证证书(须附保健食品检测能力附表及相关材料)的得2分。	2

		3、具有食品检测领域相关的专利证书，每提供1项专利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2															
		小计（注：需将以上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企业各类证书】模块，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															
4	专业技术人员 (8分)	1、供应商组建的专门抽样队伍并且抽样人员30人及以上的得2分，20人及以上的得1分。 注：需将以上人员近半年（2023年10月-2024年03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2															
		2、人员配置中每具有1名中级职称的得1分，每具有1名高级职称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6															
		小计（注：需将以上人员的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半年（2023年10月-2024年03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或者社会保障资金缴纳专用凭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															
5	快检运营服务 (3分)	1、提供1名或者1名以上专业的食品快速检测人员在甲方指定检测地点做检测； 2、检测数据每天需张贴在公示栏并及时记录台账； 3、在甲方指定检测地点的食品快速检测批次能够达到采购方要求的批次任务； 4、提供检测设备的补充及更新并提供试剂。 提供以上项目的快检运营服务承诺书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1）以上加分项，供应商所涉及的项目须在成交后签订的合同中列明。（2）上述材料原件扫描件需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快检运营服务】模块中，否则不得分。	3															
6	服务效能 (1分)	为确保需冷藏冷冻样品及时送交实验室，便于开展应急抽检等工作，样品抽取后可在2小时（车程）内进实验室的得1分。 注：由供应商填报实验室所在地自行承诺驾车路程所需时间，并将证明材料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服务效能】模块中，否则不得分。	0															
7	供应商业绩 (2分)	供应商每提供1份2021年04月01日（含，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的食品抽检项目业绩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注：需同时将同类项目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及中标公告网络截图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近年来完成业绩】模块，否则不得分。	2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项目名称</th> <th>签订时间</th> <th>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th> <th>得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2023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承检机构定点采购项目</td> <td>2023.05.29</td> <td>提供<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input type="checkbox"/></td> <td>✓</td> </tr> <tr> <td>2</td> <td>聊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购买服务项目</td> <td>2021.5.31</td> <td>提供<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input type="checkbox"/></td> <td>✓</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	得分	1	2023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承检机构定点采购项目	2023.05.29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	2	聊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购买服务项目	2021.5.31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	得分												
1	2023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承检机构定点采购项目	2023.05.29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														
2	聊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购买服务项目	2021.5.31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														

	3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 检政府采购项目	2023.2.21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
	4	2023 年度青岛市市场监 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检测 承检机构采购项目	2023.4.7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
	小计				2
					34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张永姣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王书 张勇 徐瑞华					

注：①此表可根据本企业提供证书的情况自行调整或扩展；②本表仅作方便评审使用，磋商时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3、如果本表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以磋商文件要求为准。

包4

得分证件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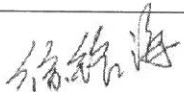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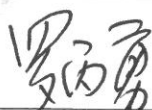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临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承检机构定点采购项目

包号：包1

供应商名称：山东华检检测有限公司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设备条件 (10分)	<p>1、仪器设备</p> <p>(1) 供应商具备承担多项目、多频次检测任务所需的仪器设备，同时具备 HPLC(高液相色谱仪)、GC(气相色谱仪)、UV(紫外分光光度计)、AFS(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AAS(原子吸收光谱仪)、微波消解仪、荧光定量 PCR 等(或同功能设备)仪器设备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p> <p>(2) 在满足基础分 3 分的基础上，每多增加 1 台 GC/MS(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LC/MS/MS(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ICP(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R(近红外光谱仪)、IC(离子色谱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注：若供应商实验室不满足第(1)项基础要求的，则以下第(2)项评分为 0 分。须将仪器设备采购发票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设备条件】模块，且发票载明的采购单位与参与本项目供应商的单位名称一致，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8	
		<p>2、抽样车辆</p> <p>本公司拥有 8 辆及以上专门抽样车辆的得 2 分，5 辆及以上的得 1 分。</p> <p>注：需将车辆（所有人须为供应商）行驶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设备条件】模块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2
		<p>小计（以上硬件设备及车辆须在《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中详细体现，并以此表体现的设备情况为准进行评分，未体现的不得分。）</p>		10
2	实验室条件 (3分)	<p>供应商具有独立的检测检验实验室：实验室面积小于 1000(不含) m² 的得 1 分；1000-2000 m² (不含) 的得 2 分；大于 2000 m² (含) 的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注：实验室若为供应商自有产权，需提供产权证明(原件扫描件或公证件原件扫描件)或购房合同原件扫描件；实验室若为租赁场地，需提供该场地在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以及实验室布局平面图、外观照片扫描件为准。实验室所在地以资质认定证书原件扫描件为准。需将以上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实验室条件】模块，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3	

3	供应商综合实力 (8分)	1、实验室资质 (1) 实验室具有农业 CATL 证书的得 1 分； (2) 实验室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3 分。	4
		2、保健食品检测资质：具有 CMA 食品检测能力认证证书(须附保健食品检测能力附表及相关材料)的得 2 分。	2
		3、具有食品检测领域相关的专利证书，每提供 1 项专利证书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2
		小计（注：需将以上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企业各类证书】模块，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
4	专业技术人员 (8分)	1、供应商组建的专门抽样队伍并且抽样人员 30 人及以上的得 2 分，20 人及以上的得 1 分。 注：需将以上人员近半年（2023 年 10 月-2024 年 03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2
		2、人员配置中每具有 1 名中级职称的得 1 分，每具有 1 名高级职称的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6
		小计（注：需将以上人员的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半年（2023 年 10 月-2024 年 03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或者社会保障资金缴纳专用凭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
5	快检运营服务 (3分)	1、提供 1 名或者 1 名以上专业的食品快速检测人员在甲方指定检测地点做检测； 2、检测数据每天需张贴在公示栏并及时记录台账； 3、在甲方指定检测地点的食品快速检测批次能够达到采购方要求的批次任务； 4、提供检测设备的补充及更新并提供试剂。 提供以上项目的快检运营服务承诺书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1）以上加分项，供应商所涉及的项目须在成交后签订的合同中列明。（2）上述材料原件扫描件需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快检运营服务】模块中，否则不得分。	3
6	服务效能 (1分)	为确保需冷藏冷冻样品及时送交实验室，便于开展应急抽检等工作，样品抽取后可在 2 小时（车程）内进实验室的得 1 分。 注：由供应商填报实验室所在地自行承诺驾车路程所需时间，并将证明材料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服务效能】模块中，否则不得分。	0

7	供应商业绩 (2分)	供应商每提供1份2021年04月01日(含,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的食品抽检项目业绩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注:需同时将同类项目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及中标公告网络截图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近年来完成业绩】模块,否则不得分。			2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	得分
		1	临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市级食品安全抽检机构评选项目	2021.05.26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
		2	2022年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购买服务项目	2022.05.16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
		3	潍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第一次食品抽检服务采购项目	2022.06.15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
		4	2023年青海省食品安全抽验监测项目	2023.06.12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
小计				2		
合计				34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注:①此表可根据本企业提供证书的情况自行调整或扩展;②本表仅作方便评审使用,磋商时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3、如果本表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以磋商文件要求为准。

125

得分证件统计表

项目名称：临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承检机构定点采购项目 包号： 5
 供应商名称：山东职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设备条件 (10分)	<p>1、仪器设备</p> <p>供应商具备承担多项目、多频次检测任务所需的仪器设备，同时具备HPLC(高液相色谱仪)、GC(气相色谱仪)、UV(紫外分光光度计)、AFS(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AAS(原子吸收光谱仪)、微波消解仪、荧光定量PCR等(或同功能设备)仪器设备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p> <p>(2) 在满足基础分3分的基础上，每多增加1台GC/MS(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LC/MS/MS(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ICP(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R(近红外光谱仪)、IC(离子色谱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p> <p>注：若供应商实验室不满足第(1)项基础要求的，则以下第(2)项评分为0分。须将仪器设备采购发票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设备条件】模块，且发票载明的采购单位与参与本项目供应商的单位名称一致，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8	
		<p>2、抽样车辆</p> <p>本公司拥有8辆及以上专门抽样车辆的得2分，5辆及以上的得1分。</p> <p>注：需将车辆(所有人须为供应商)行驶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设备条件】模块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2
		<p>小计(以上硬件设备及车辆须在《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中详细体现，并以此表体现的设备情况为准进行评分，未体现的不得分。)</p>		
2	实验室条件(3分)	<p>供应商具有独立的检测检验实验室：实验室面积小于1000(不含)m²的得1分；1000-2000m²(不含)的得2分；大于2000m²(含)的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p> <p>注：实验室若为供应商自有产权，需提供产权证明(原件扫描件或公证件原件扫描件)或购房合同原件扫描件；实验室若为租赁场地，需提供该场地在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以及实验室布局平面图、外观照片扫描件为准。实验室所在地以资质认定证书原件扫描件为准。需将以上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实验室条件】模块，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3	
3	供应商综合实力(8分)	<p>1、实验室资质</p> <p>(1) 实验室具有农业CATL证书的得1分；</p> <p>(2) 实验室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3分。</p>	4 2 2	
		<p>2、保健食品检测资质：具有CMA食品检测能力认证证书(须附保健食品检测能力附表及相关材料)的得2分。</p>		
		<p>3、具有食品检测领域相关的专利证书，每提供1项专利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p>		

		小计（注：需将以上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企业各类证书】模块，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4	专业技术人员 (8分)	1、供应商组建的专门抽样队伍并且抽样人员30人及以上的得2分，20人及以上的得1分。 注：需将以上人员近半年（2023年10月-2024年03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
		2、人员配置中每具有1名中级职称的得1分，每具有1名高级职称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小计（注：需将以上人员的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半年（2023年10月-2024年03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或者社会保障资金缴纳专用凭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5	快检运营服务 (3分)	1、提供1名或者1名以上专业的食品快速检测人员在甲方指定检测地点做检测； 2、检测数据每天需张贴在公示栏并及时记录台账； 3、在甲方指定检测地点的食品快速检测批次能够达到采购方要求的批次任务； 4、提供检测设备的补充及更新并提供试剂。 提供以上项目的快检运营服务承诺书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1)以上加分项，供应商所涉及的项目须在成交后签订的合同中列明。(2)上述材料原件扫描件需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快检运营服务】模块中，否则不得分。				3
6	服务效能 (1分)	为确保需冷藏冷冻样品及时送交实验室，便于开展应急抽检等工作，样品抽取后可在2小时（车程）内进实验室的得1分。 注：由供应商填报实验室所在地自行承诺驾车路程所需时间，并将证明材料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服务效能】模块中，否则不得分。				1
7	供应商业绩 (2分)	供应商每提供1份2021年04月01日（含，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的食品抽检项目业绩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注：需同时将同类项目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及中标公告网络截图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近年来完成业绩】模块，否则不得分。				2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	
		1	济南市槐荫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样检验采购服务	2023.04.04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2	聊城市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食品质量安全抽检服务项目	2023.06.16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3	2023年东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抽检项目	2023.7.12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4	阳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食品安全抽检承检机构采购	2022.04.14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小计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u>王中</u> 合计					35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u>张勇</u> <u>王培培</u> <u>李峰峰</u>						

注：①此表可根据本企业提供证书的情况自行调整或扩展；②本表仅作方便评审使用，磋商时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③如果本表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以磋商文件要求为准。

126

二、得分证件统计表

项目名称：临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承检机构定点采购项目

包号：6


供应商名称：山东匠造检测有限公司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设备条件 (10分)	<p>1、仪器设备</p> <p>(1) 供应商具备承担多项目、多频次检测任务所需的仪器设备，同时具备 HPLC(高液相色谱仪)、GC(气相色谱仪)、UV(紫外分光光度计)、AFS(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AAS(原子吸收光谱仪)、微波消解仪、荧光定量 PCR 等(或同功能设备)仪器设备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p> <p>(2) 在满足基础分 3 分的基础上，每多增加 1 台 GC/MS(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LC/MS/MS(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ICP(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R(近红外光谱仪)、IC(离子色谱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注：若供应商实验室不满足第(1)项基础要求的，则以下第(2)项评分为 0 分。须将仪器设备采购发票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设备条件】模块，且发票载明的采购单位与参与本项目供应商的单位名称一致，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8 ✓
		<p>2、抽样车辆</p> <p>本公司拥有 8 辆及以上专门抽样车辆的得 2 分，5 辆及以上的得 1 分。</p> <p>注：需将车辆（所有人须为供应商）行驶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其他材料】模块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0 2 ✓
		<p>小计（以上硬件设备及车辆须在《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中详细体现，并以此表体现的设备情况为准进行评分，未体现的不得分。）</p>	8
2	实验室条件 (3分)	<p>供应商具有独立的检测检验实验室：实验室面积小于 1000(不含) m²的得 1 分；1000-2000 m²(不含)的得 2 分；大于 2000 m²(含)的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注：实验室若为供应商自有产权，需提供产权证明(原件扫描件或公证件原件扫描件)或购房合同原件扫描件；实验室若为租赁场地，需提供该场地在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以及实验室布局平面图、外观照片扫描件为准。实验室所在地以资质认定证书原件扫描件为准。需将以上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实验室条件】模块，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p>	3 ✓
3	供应商综合实力 (8分)	<p>1、实验室资质</p> <p>(1) 实验室具有农业 CATL 证书的得 1 分；</p> <p>(2) 实验室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3 分。</p>	1+3 3

		2、保健食品检测资质：具有 CMA 食品检测能力认证证书(须附保健食品检测能力附表及相关材料)的得 2 分。	2															
		3、具有食品检测领域相关的专利证书，每提供 1 项专利证书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2															
		小计（注：需将以上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企业各类证书】模块，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															
4	专业技术人员 (8分)	1、供应商组建的专门抽样队伍并且抽样人员 30 人及以上的得 2 分，20 人及以上的得 1 分。 注：需将以上人员近半年（2023 年 10 月-2024 年 03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															
		2、人员配置中每具有 1 名中级职称的得 1 分，每具有 1 名高级职称的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6															
		小计（注：需将以上人员的证书原件扫描件和近半年（2023 年 10 月-2024 年 03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或者社会保障资金缴纳专用凭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予计分。）	8															
5	快检运营服务 (3分)	1、提供 1 名或者 1 名以上专业的食品快速检测人员在甲方指定检测地点做检测； 2、检测数据每天需张贴在公示栏并及时记录台账； 3、在甲方指定检测地点的食品快速检测批次能够达到采购方要求的批次任务； 4、提供检测设备的补充及更新并提供试剂。 提供以上项目的快检运营服务承诺书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1）以上加分项，供应商所涉及的项目须在成交后签订的合同中列明。（2）上述材料原件扫描件需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投标需要说明的其他材料】模块中，否则不得分。	3															
6	服务效能 (1分)	为确保需冷藏冷冻样品及时送交实验室，便于开展应急抽检等工作，样品抽取后可在 2 小时（车程）内进实验室的得 1 分。 注：由供应商填报实验室所在地自行承诺驾车路程所需时间，并将证明材料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投标需要说明的其他材料】模块中，否则不得分。	1															
7	供应商业绩 (2分)	供应商每提供 1 份 2021 年 04 月 0 日（含，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的食品抽检项目业绩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注：需同时将同类项目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及中标公告网络截图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近年来完成业绩】模块，否则不得分。	2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项目名称</th> <th>签订时间</th> <th>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th> <th>得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临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市级食品安全抽检机构评选项目</td> <td>2023. 03. 13</td> <td>提供<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未提供<input type="checkbox"/></td> <td>1 /</td> </tr> <tr> <td>2</td> <td>潍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td> <td>2023. 04. 03</td> <td>提供<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未提供<input type="checkbox"/></td> <td>1 /</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	得分	1	临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市级食品安全抽检机构评选项目	2023. 03. 13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	2	潍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04. 03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是否按要求提供资料	得分												
1	临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市级食品安全抽检机构评选项目	2023. 03. 13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														
2	潍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04. 03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														

		2023年第一次食品安全抽检服务采购项目			
3	菏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食品安全考核评价性抽检项目	2023.07.24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4	淄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度市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	2023.06.10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5	潍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第一次食品抽检服务采购项目	2022.05.31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6	潍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流通餐饮环节食品抽检项目	2021.04.29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7	济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第二批食品抽检监测项目	2022.08.31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8	山东省威海市文登区	2022年食品检测服务项目	2022.05.20	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1
小计					22

合计 32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注：①此表可根据本企业提供证书的情况自行调整或扩展；②本表仅作方便评审使用，磋商时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3、如果本表内容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以磋商文件要求为准。